

鹤壁市鹤山区民政局养老服务机构消防安
全标准化智慧管理建设项目

竞争性磋商文件

采购编号：鹤山财磋商采购-2023-38

采 购 人：鹤壁市鹤山区民政局

采购代理机构：河南申鑫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日 期：二〇二三年十一月

目 录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3
第二章 竞争性磋商须知	7
第三章 评审办法	20
第四章 采购项目要求	30
第五章 合同基本条款及格式	49
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	58

第一章 鹤壁市鹤山区民政局养老服务机构消防安全 标准化智慧管理建设项目竞争性磋商公告

项目概况

鹤壁市鹤山区民政局养老服务机构消防安全标准化智慧管理建设项目招标的潜在供应商请在有效时间内登录《鹤壁市公共资源交易公共服务平台》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鹤壁市）（<https://ggzy.hebi.gov.cn:8060>），登录之后，自行下载招标文件等资料。获取招标文件，并于2023年12月12日09时00分（北京时间）前递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采购编号：鹤山财磋商采购-2023-38
2. 项目名称：鹤壁市鹤山区民政局养老服务机构消防安全标准化智慧管理建设项目
3. 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4. 预算金额：350000元
最高限价：350000元

序号	包号	包名称	包预算 (元)	包最高限价 (元)	是否专门 面向中小 微企业	采购预 留金额 (元)
1	HSCG-2023-0841-01	鹤壁市鹤山区民政局养老服务机构消防安全标准化智慧管理建设项目	350000	350000	是	350000

5. 采购需求（包括但不限于标的的名称、数量、简要技术需求或服务要求等）

鹤壁市鹤山区民政局养老服务机构消防安全标准化智慧管理建设项目（详见项目需求及项目要求）

6. 合同履行期限：签订合同后45日历天
7. 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8. 是否接受进口产品：否

9. 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是

二、申请人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之下列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监狱企业和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供应商应当出具有效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否则，其投标无效；监狱企业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并做入投标文件，否则不予认可；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并做入投标文件，否则不予认可。

3、本项目特定资格要求：

3.1 供应商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提供资格条件承诺函《格式附后》或相应的证明材料）

3.1.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或其他证明材料）；

3.1.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2021年度以来任意一年财务审计报告或财务报表）；（如果是新成立公司不足一年的，只须提供成立以来月份的财务报表）

3.1.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承诺书）；

3.1.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2022年以来任意一个月的税收和社保缴纳证明，依法免税单位须提供免税证明；如果是新成立公司提供成立年度以来的税收和社保缴纳证明材料）；

3.1.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承诺书）；

3.1.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注：供应商在参加本项目时，资格审查环节只需提供《资格条件承诺函》（格式详见附件1）；未提供资格信用承诺的，仍按上述3.1.1至3.1.6的要求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3.2 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的规定，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企业，拒绝参与本项目投标活动，开标结束后，招标代理机构将通过“信用中国”（<http://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渠道在资格审查环节查询供应商信用记录。供应商需提供承诺书，对承诺书真实性负责，提供虚假承诺供应商承担全部责任。

三、获取采购文件

1. 时间：2023年11月29日至2023年12月11日每天上午00:00至12:00，下午12:00至23:59（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 地点：请在有效时间内登录《鹤壁市公共资源交易公共服务平台》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鹤壁市）(<https://ggzy.hebi.gov.cn:8060>)，登录之后，自行下载招标文件等资料。

3. 方式：电子下载。本项目采用电子化招投标，全部通过网上下载采购文件、制作电子投标文件、网上加密上传、线上解密等相关事宜。

4. 售价：0元。

四、响应文件提交

1. 截止时间：2023年12月12日09时00分（北京时间）

2. 地点：鹤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远程开标大厅第三坐席，供应商自行选择任意地点参加远程开标会。

五、响应文件开启

1. 时间：2023年12月12日09时00分（北京时间）

2. 地点：鹤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远程开标大厅第三坐席。供应商无需到鹤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现场参加磋商会议。在响应文件开启时间前，供应商自行选择任意地点登录远程开标大厅，进行在线签到，在线准时参加响应文件开启活动并进行文件解密，澄清、二次报价等。未在规定时间内解密响应文件的供应商，其响应文件无效。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及招标公告期限

本次采购公告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鹤壁市政府采购网》、《鹤壁市公共资源交易公共服务平台》上发布，公告期限为三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 电子标说明：

（1）本项目采用电子化招投标，全部通过网上下载招标文件、制作电子投标文件、网上加密上传、远程开标、评标等相关事宜。

（2）潜在供应商首次下载采购文件前需办理 CA 数字证书（进入河南互认的 CA 数字证书），在“鹤壁市公共资源交易公共服务平台”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鹤壁市）》点击“统一注册”完成企业注册，具体操作程序请参考网站下载中心的相关说明。

(3) 潜在投标人须登录《鹤壁市公共资源交易公共服务平台 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鹤壁市）》-“交易系统”选择登录鹤壁市政府采购交易系统，下载招标文件。

(4) 登录《鹤壁市公共资源交易公共服务平台 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鹤壁市）》网站，下载“制作软件”，制作所投标段电子投标文件。电子投标文件制作流程详见招标文件有关要求。

(5) 请供应商根据自身互联网网速和稳定性、网络及系统平台可能存在的非正常情况等多种因素，尽量提前上传电子投标文件，并确保加密电子投标文件上传成功。

(6) 本项目采用“远程开标”开标方式，远程开标大厅的网址为（https://zgcg.ggzy.hebi.gov.cn/bidopen_login），投标人无需到鹤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现场参加开标会议，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和所有供应商应当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登录远程开标大厅进行在线签到，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远程开标的具体事宜请查阅鹤壁市公共资源交易公共服务平台“下载中心”专区的相关说明。

2. 投标供应商有合同融资意向的，请登录鹤壁市政府采购网进行融资意向登记，或者在“通知公告”栏目中查询线下合同融资渠道及联系方式。

八、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 称：鹤壁市鹤山区民政局

地 址：鹤壁市鹤山区鹤源路

联系人：马先生

联系方式：15503923777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河南申鑫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鹤壁市鹤山区康新街与中山北路交叉口

联系人：康女士

联系方式：15538963371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康女士

联系方式：15538963371

第二章 竞争性磋商须知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序号	条款名称	编 列 内 容
1	采购人	单位名称：鹤壁市鹤山区民政局 联系人：马先生 电话：15503923777 地址：鹤壁市鹤山区民政局
2	采购代理机构	公司名称：河南申鑫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联系人：康女士 联系电话：15538963371
3	包项目名称	鹤壁市鹤山区民政局养老服务机构消防安全标准化智慧管理建设项目
4	采购内容	鹤壁市鹤山区民政局养老机构消防安全标准化智慧管理建设（详见项目需求及项目要求）。
5	资金来源	财政资金
6	资金落实情况	已落实
7	供货期	签订合同后45日历天
8	质量要求及质保期要求	质量要求：符合验收标准； 质保期：一年。
9	供应商资质要求	详见磋商公告
10	是否接受联合体响应	不接受
11	踏勘现场	不组织
12	投标预备会	不召开
13	分包	不允许
14	构成采购文件的其他材料	招标答疑纪要、磋商文件变更通知（如有）等
15	供应商要求澄清招标文件	响应截止时间5日前
16	磋商文件修改发出的形	在投标截止时 5 日前，采购人按照实际情况，适时在“鹤壁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以网上补遗形式修改、补充采购文件。如果修改、补

	式	充采购文件的时间距投标截止时间不足 5 日,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当采购文件的澄清、修改、补充等内容,在同一内容上表述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出的为准,因供应商未能及时查看造成的一切损失,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17	构成响应文件的其他资料	供应商的书面澄清、说明和补正 (但不得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18	响应截止时间及地点	详见竞争性磋商公告
19	响应有效期	60日历天
20	是否允许递交备选响应方案	不允许
21	签字或盖章要求	按照响应文件格式中各个部位标明的要求,签字、盖电子章即可。
22	响应文件份数	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 1 份(在“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成功上传至鹤壁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
23	是否退还响应文件	√否
24	开标时间和地点	详见竞争性磋商公告
25	开标程序	<p>(1) 到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宣布递交响应文件截止,宣布开标纪律;</p> <p>(2) 公布供应商单位信息;</p> <p>(3) 供应商使用与制作相应文件时同一数字认证证书对响应文件进行解密;</p> <p>(4) 供应商对开标过程进行确认;</p> <p>(5) 开标结束;</p> <p>注:</p> <p>① 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在开标前及开标过程中必须保证全过程登陆系统在线。</p> <p>② 在评审过程中,潜在供应商须保证登陆并保持“政府采购交易系统”在线,专家会对潜在供应商发起澄清、说明,要求供应商对专家提出的澄清、说明及时做出响应、答复;本项目涉及二次(多次)报价,请供应商随时关注本项目评审进度,避免错过报价,专家发起报价时,会在潜在供应商系统弹出窗口,请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进行报价,若供应商未在规定时间内进行二次(多次)报价视为自动放弃。</p>
26	磋商最高限价	最高限价: 350000元
27	磋商小组的组建	1、磋商小组由 3 人组成,其中采购人代表 1 人,经济、技术类专家

		2 人。 2、评审专家确定方式：从政府采购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28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28.1	付款方式	供货安装调试合格并按规定经验收满足相关规范要求，符合采购人验收的有关要求后支付合同总额97%，项目产品正常运行一年后支付合同总额3%。
28.2	履约保证金	无
28.3	磋商保证金	根据豫财购[2019]4 号文件的要求，不再收取保证金
28.4	招标代理服务费	由成交人按照豫招协(2023)002号《河南省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指导意见》执行。招标代理服务费由中标供应商支付。
28.5	中标公告及期限	在采购公告发布的网站上发布，公告期限为1个工作日。
28.6	解释权	构成本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各个组成文件应互为解释，互为说明；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构成合同文件组成内容的，以合同文件约定内容为准，且以专用合同条款约定的合同文件优先顺序解释；除招标文件中有特别规定外，仅适用于招标投标阶段的规定，按竞争性磋商文件、供应商须知、评标办法、响应文件格式的先后顺序解释；同一组成文件中就同一事项的规定或约定不一致的，以编排顺序在后者为准；同一组成文件不同版本之间有不一致的，以形成时间在后者为准。按本款前述规定仍不能形成结论的，由采购人负责解释。
28.7	磋商文件质疑	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和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按照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94号）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逾期不再接收。
28.8	电子响应文件编制及报送要求	电子招标说明： (1) 本项目采用电子化招投标，全部通过网上下载招标文件、制作电子投标文件、网上加密上传、远程开标、评标等相关事宜。 (2) 潜在供应商首次下载采购文件前需办理 CA 数字证书（进入河南

		<p>互认的 CA 数字证书)，在“鹤壁市公共资源交易公共服务平台”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鹤壁市）》点击“统一注册”完成企业注册，具体操作程序请参考网站下载中心的相关说明。</p> <p>（3）潜在投标人须登录《鹤壁市公共资源交易公共服务平台 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鹤壁市）》-“交易系统”选择登录鹤壁市政府采购交易系统，下载招标文件。</p> <p>（4）登录《鹤壁市公共资源交易公共服务平台 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鹤壁市）》网站，下载“制作软件”，制作所投标段电子投标文件。电子投标文件制作流程详见招标文件有关要求。</p> <p>（5）请供应商根据自身互联网网速和稳定性、网络及系统平台可能存在的非正常情况等多种因素，尽量提前上传电子投标文件，并确保加密电子投标文件上传成功。</p> <p>（6）本项目采用“远程开标”开标方式，远程开标大厅的网址为（https://zgcg.ggzy.hebi.gov.cn/bidopen_login），投标人无需到鹤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现场参加开标会议，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和所有供应商应当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登录远程开标大厅进行在线签到，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远程开标的具体事宜请查阅鹤壁市公共资源交易公共服务平台“下载中心”专区的相关说明。</p>
28.9	其他要求	<p>1. 本项目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为“工业”。</p> <p>2. 投标人需做出承诺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或者与招标人串通投标，不得向招标人或者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谋取中标，不得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投标人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评标工作，否则其投标无效。</p>
29	相同品牌产品的处理	<p>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性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供应商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供应商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供应商获得成交供应商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最后报价最低的供应商获得成交供应商推荐资格，最后报价也相同的，由磋商小组投票决定。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中，多家供应商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视为提供相同品牌产品。</p>

供应商须知正文部分

一、总则

1. 适用范围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编制本项目磋商文件。

2. 定义

2.1 “采购人”系指鹤壁市鹤山区民政局；

2.2 “采购代理机构”（简称采购机构）系指河南申鑫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2.3 “供应商”系指向采购代理机构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

2.4 “成交人”系指被确定为承接本项目并负责其实施的供应商；

3. 合格的供应商：

见须知前附表合格的供应商资格要求。

4. 磋商报价

4.1 供应商应根据本磋商文件规定的采购要求，结合市场综合自由报价，不超过本项目采购预算价的报价视为有效报价；

4.2 参加磋商活动的供应商，应当按照磋商文件的规定报出价格，报价以人民币表示，单位：元。报价应包含包括完成本项目的采购需求及其他所有费用，报价如有遗漏的，视为已经包含在总报价内，采购人和代理机构对上述费用均不承担任何责任；

4.3 如响应报价表中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总价金额与单价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为准，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误的除外；对不同文字文本响应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4.4 报价的其他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5. 磋商有效期

5.1 从磋商开始之日起，响应文件有效期为 60 日历天。

5.2 特殊情况下，在采购有效期满之前，采购单位可要求供应商延长有效期，要求和答复均应以书面形式。对于接受要求的供应商，既不要求也不允许其修改响应文件。

6. 磋商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6.1 供应商应认真阅读和充分理解磋商文件的所有内容。如果响应文件没有满足本磋商文件的有关要求，其风险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6.2 提交响应文件截止之日前，采购代理机构或者磋商小组可以对已发出的磋商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作为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变更内容和时间在《鹤壁市公共资源交易公共服务平台 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鹤壁市）》发布。对供应商同样具有约束力；

6.3 供应商有权要求采购人对磋商文件中的有关问题进行答疑、解释。供应商应在截止磋商时间 5 日之前，以书面形式递交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以书面形式予以答疑，答疑内容将在《鹤壁市公共资源交易公共服务平台 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鹤壁市）》上发布，请各位供应商自行注意查阅，不足 5 日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将顺延提交相应文件截止时间；

6.4 供应商应注意网上补遗并及时浏览网上补遗发布的澄清和修改内容，登陆《鹤壁市公共资源交易公共服务平台 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鹤壁市）》下载澄清文件，编制或修改响应文件，因供应商原因未及时获知澄清、修改内容而导致的任何后果，由供应商自己承担。

6.5 磋商文件中已明确告知采购项目具体参数和技术要求以及项目需求，供应商可自行踏勘现场，踏勘现场费用自理，踏勘现场时若发生不可知情况及风险，由供应商自行负责。

6.6 当采购文件和澄清修改文件在同一内容的表述上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出的文件为准。

7. 响应文件的编写

7.1 供应商应仔细阅读本文件的所有内容，按照磋商文件的要求编制响应文件，并对其所提供全部资料的真实性、合法性承担法律责任。

7.2 响应文件应包括的内容详见本文件“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

7.3 本项目响应文件以加密电子响应文件为准，开标、评标均使用加密电子响应文件。除本文件另有规定外，计量单位为我国法定计量单位。

8. 响应文件的递交

8.1响应文件应按第六章“响应文件格式”进行编写，如有必要，可以增加附页，作为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其中，响应函附录在满足采购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基础上，可以提出比采购文件要求更有利于采购人的承诺。响应文件格式所要求包含的全部资料应全部制作在响应文件内，严格按照本项目采购文件所有格式如实填写（不涉及的内容除外），不应存在漏项或缺项，否则将存在响应文件被拒绝的风险；

8.2响应文件应当对采购文件有关工期、响应文件有效期、质量要求、采购工程量清单及技术标准和要求等实质性内容作出响应。

8.3采购人在制作电子响应文件时，“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左侧栏目“投标正文”、“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制作完成后须加盖电子签章。其他要求签字并盖章的响应文件格式内容，供应商须将盖章并签字后的扫描图片替换到相应格式中。

8.4响应文件中，加密电子响应文件与未加密电子响应文件不符的，以加密电子响应文件为准。

8.5磋商开始后，供应商不得补充、修改或撤回响应文件

9. 电子招标说明：

9.1本项目采用电子化招投标，全部通过网上下载招标文件、制作电子投标文件、网上加密上传、远程开标、评标等相关事宜。

9.2潜在供应商首次下载采购文件前需办理 CA 数字证书（进入河南互认的 CA 数字证书），在“鹤壁市公共资源交易公共服务平台”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鹤壁市）》点击“统一注册”完成企业注册，具体操作程序请参考网站下载中心的相关说明。

9.3潜在投标人须登录《鹤壁市公共资源交易公共服务平台 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鹤壁市）》-“交易系统”选择登录鹤壁市政府采购交易系统，下载招标文件。

9.4登录《鹤壁市公共资源交易公共服务平台 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鹤壁市）》网站，下载“制作软件”，制作所投标段电子投标文件。电子投标文件制作流程详见招标文件有关要求。

9.5请供应商根据自身互联网网速和稳定性、网络及系统平台可能存在的非正常情况等多种因素，尽量提前上传电子投标文件，并确保加密电子投标文件上传成功。

9.6本项目采用“远程开标”开标方式，远程开标大厅的网址为（https://zgcg.ggzy.hebi.gov.cn/bidopen_login），投标人无需到鹤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现场参加开标会议，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和所有供应商应当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登录远程开标大厅进行在线签到，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远程开标的具体事宜请查阅鹤壁市公共资源交易公共服务平台“下载中心”专区的相关说明。

9.7响应人因鹤壁市公共资源交易公共服务平台问题无法上传电子响应文件时，请在工作时间与交易中心联系。（电话：0392-3362905）

10. 磋商

10.1磋商小组由采购人代表1人和相关技术、经济方面专家2人，共3人组成。竞争性磋商小组确认竞争性磋商文件，并负责具体评审事务，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评审程序，按照评审方法及评审标准独立履行竞争性磋商小组职责。

10.2资格性审查。磋商开始后，磋商小组依据法律法规和磋商文件的规定，对供应商响应文件中的资格证明等进行审查，以确定供应商是否具备响应资格。

10.3符合性检查。磋商小组依据磋商文件规定，对响应文件的内容是否完整、文件签署是否正确、响应文件是否符合磋商文件的要求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磋商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

10.4磋商小组在对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时，可以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10.5 资格性审查、符合性检查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应当要求所有参加竞争性磋商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登陆系统进行线上报价，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不得少于3家。

10.6由专家在系统中发起二次报价，若第二轮报价中出现相同报价的，磋商小组可以要求供应商增加报价轮数。最后一次有效报价即为最终报价，不得更改。

10.7磋商小组可以对报价低的供应商进行质询，质询其报价是否低于成本，如供应商没有合理的理由答复并取得磋商小组的认可，其过低的报价为无效报价。

10.8供应商的后一轮报价不能高于其前一轮报价，否则其后一轮报价无效，仍以前一轮报价参与评审。

10.9由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提交最后报价的投标人响应文件的报价、技术、商务部分进行综合评分。

11. 磋商程序

11.1代理机构在磋商采购文件中规定的时间和地点组织竞争性磋商。供应商代表应使用制作加密响应文件时的 CA 数字证书对电子响应文件进行解密。

11.2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各供应商的授权委托人或法定代表人应提前进入远程开标系统（大厅）进行在线签到，播放远程开标会议温馨提示测试音频。进入相应标段的开标会议区收听观看实时音视频交互效果并及时在群聊板中反馈，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

11.3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后，主持人将在系统内公布供应商名单，然后通过开标会议区发出响应文件解密的指令，供应商在各自地点按规定时间自行实施远程解密（供应商远程解密方法详见操作手册），供应商解密限定在规定时间内完成。

11.4未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之前进行在线签到或因供应商网络与电源不稳定、未按操作手册要求配置软硬件、解密锁发生故障或用错、故意不在要求时限内完成解密等自身原因，导致响应文件在规定时间内未能解密、解密失败或解密超时，视为供应商撤销其响应文件。

11.5各供应商的授权委托人或法人代表未能在开标会议区内全程参与交互的，视为放弃交互和放弃对开评标全过程提疑的权利，供应商承担由此导致的一切后果。

11.6因系统故障、供应商数量较多或其它非人为因素导致解密时间需要延长的，采购人（代理机构）有权适时延长解密、确认开标时间。

11.7开标会议结束后，主持人将在系统内通过开标会议区发出确认开标的指令，供应商在各自地点按规定时间自行实施远程确认开标（供应商远程确认开标

方法详见操作手册)，供应商确认开标限定在倒计时发起后规定的时间内在线确认开标。因供应商网络与电源不稳定、未按操作手册要求配置软硬件、CA 锁发生故障或用错、故意不在要求时限内完成确认等自身原因，导致响应文件在规定时间内未确认开标的，视为供应商放弃投标。

11.8 开标结束后，进入评审程序。

注：在评审过程中，请潜在供应商保证登陆并保持“政府采购交易系统”在线，专家会对潜在供应商发起澄清、说明，要求供应商对专家提出的澄清、说明及时做出响应、答复；本项目涉及二次（多次）报价，请供应商随时关注本项目评审进度，避免错过报价，专家发起报价时，会在潜在供应商系统弹出窗口，请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进行报价，若供应商未在规定时间内进行二次（多次）报价视为自动放弃。

12. 评审办法（具体详见第三章）

12.1 磋商小组对通过资格性和符合性审查的供应商进行磋商，确定最终采购需求和有效供应商，并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有效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进行评分；

12.2 综合评分法，是指响应文件满足磋商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成交人的评审方法。

13. 终止竞争性磋商采购的要求：

13.1 因情况变化，不再符合规定的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适用情形的；

13.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14. 确定成交人和成交候选人：

14.1 磋商小组应当根据综合评分情况，按照评审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序，并推荐前三名为成交候选人；

14.2 评审得分相同的，以最后一轮报价最低的确定成交人；若最后一轮最低报价相同时，以综合标得分排名高的顺序确定成交候选人；

14.3 成交通知书对采购人和成交人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成交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改变成交结果，或者成交人放弃成交，应按相关法律、规章、规范性文件的要求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15. 磋商费用

15.1 无论磋商结果如何，供应商自行承担所有与磋商有关的全部费用；

15.2成交人在领取成交通知书时需按相关规定向代理机构交纳代理费。

16. 成交及合同签订

16.1评审结束，确定成交人后，采购代理机构将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鹤壁市政府采购网》、《鹤壁市公共资源交易公共服务平台》上发布结果公告；

16.2采购代理机构、采购人不解释失败原因；

16.3供应商对评审结果有异议的，按政府采购有关质疑、投诉规定办理；

15.4 采购人与成交人应当在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1 日内，可照磋商文件合同范本和成交人递交的响应文件内容和服务要求等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16.5本文件（含补充、修改文件）、成交人的响应文件（含答复、补充文件）均为签订采购合同的依据；

16.6采购人不得向成交人提出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不得与成交人私下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协议。

17. 付款方式

具体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8. 质疑与投诉

18.1 响应人认为本次采购活动的磋商文件、采购过程和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在知道或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有权在法定质疑期内，按规定的程序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一次性实名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书面质疑。质疑函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定的范本。质疑函及授权委托书应按规定签字并加盖公章。

18.2 质疑函的递交方式：质疑函应当面递交；因情况特殊而邮寄的，交邮前应通知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接受质疑函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联系部门、联系电话和通讯地址详见本项目磋商公告和响应人须知前附表。

18.3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响应人可以在质疑答复期满后 15 个工作日内实名向（项目所属）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投诉。

18.4 质疑和投诉应有具体的质疑（投诉）事项和必要的证明材料或事实根据，响应人对其质疑和投诉内容的真实性及其来源的合法性承担法律责任

19. 重新采购和不再采购

19.1重新采购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将重新采购：

(一)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止，响应人少于 3 个的；经评审小组评审后否决所有响应的；

(二)由于第一成交候选人被查实不符合采购条件，采购人要求重新采购的。

19.2不再采购

属于第 19.1 条第 1 种情况，重新采购后响应人仍少于 3 个的，属于必须审批或核准的采购项目，经原审批或核准部门批准后不再进行采购。

20. 放弃中标和顺延

20.1中标或者成交供应商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中标或者成交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中标或者成交供应商，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21. 法律责任

成交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责令限期改正，情节严重的，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 3 年内禁止参加采购单位的采购活动，并予以通报：

21.1未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或者与采购单位另行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协议的；

21.2成交人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21.3拒绝履行合同义务的；

21.4无实据或提供虚假材料进行恶意投诉或质疑的。

22. 供应商存在下列情形之一的，其投标文件无效：

22.1不同供应商的电子投标（响应）文件上传计算机的网卡MAC地址、CPU 序列号和硬盘序列号等硬件信息相同的；

22.2不同供应商的投标（响应）文件由同一电子设备编制、打印加密或者上传；

22.3不同供应商的投标（响应）文件由同一电子设备打印、复印；

22.4不同供应商的投标（响应）文件由同一人送达或者分发，或者不同供应商联系人为同一人或不同联系人的联系电话一致的；

22.5不同供应商的投标（响应）文件的内容存在两处以上细节错误一致；

22.6不同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项目经理、项目负责人等由同一个单位缴纳社会保险或者领取报酬的；

22.7不同供应商的投标（响应）文件中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签字出自同一人之手；

22.8其它涉嫌串通的情形。

23. 其他

23.1采购人有权对磋商小组推举的成交候选人进行考察，在考察过程中若发现其有借用资质、虚假投标或造假等行为时，采购人将报请有关监督部门取消其成交候选人资格，情节严重的，采购人将上报有关监督部门取消其三年的投标资格。给采购人造成损失的，还应当对造成的损失予以赔偿；

23.2未尽事宜按国家有关规定执行；

23.3本磋商文件的解释权归采购人。

附件一：

质疑函范本

一、质疑供应商基本信息

质疑供应商：

地址： 邮编：

联系人： 联系电话：

授权代表：

联系电话：

地址： 邮编：

二、质疑项目基本情况

质疑项目的名称：

质疑项目的编号： 包号：

采购人名称：

采购文件获取日期：

三、质疑事项具体内容

质疑事项1：

事实依据：

.....

法律依据：

.....

质疑事项2

.....

四、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质疑请求

请求：

签字(签章)：

公章：

日期：

质疑函制作说明：

1. 供应商提出质疑时，应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2. 质疑供应商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的，质疑函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质疑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 质疑供应商若对项目的某一分包进行质疑，质疑函中应列明具体分包号。
4. 质疑函的质疑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5. 质疑函的质疑请求应与质疑事项相关。
6. 质疑供应商为自然人的，质疑函应由本人签字；质疑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质疑函应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附件二：

投诉书范本

一、投诉相关主体基本情况

投诉人：.....
地 址：..... 邮编：.....
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
联系电话：.....
授权代表：..... 联系电话：.....
地 址：..... 邮编：.....
被投诉人1：.....
地 址：..... 邮编：.....
联系人：..... 联系电话：.....
被投诉人2
.....
相关供应商：.....
地 址：..... 邮编：.....
联系人：..... 联系电话：.....

二、投诉项目基本情况

采购项目名称：.....
采购项目编号：..... 包号：.....
采购人名称：.....
代理机构名称：.....
采购文件公告：是/否 公告期限：.....
采购结果公告：是/否 公告期限：.....

三、质疑基本情况

投诉人于...年...月...日,向.....提出质疑, 质疑事项为:

.....
采购人/代理机构于...年...月...日,就质疑事项作出了答复/没有在法定期限内作出答复。

四、投诉事项具体内容

投诉事项 1:
事实依据:
.....
法律依据:

投诉事项2

.....

五、与投诉事项相关的投诉请求

请求:

签字(签章): 公章:
日期:

投诉书制作说明：

1. 投诉人提起投诉时，应当提交投诉书和必要的证明材料，并按照被投诉人和与投诉事项有关的供应商数量提供投诉书副本。

2. 投诉人若委托代理人进行投诉的，投诉书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投诉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 投诉人若对项目的某一分包进行投诉，投诉书应列明具体分包号。

4. 投诉书应简要列明质疑事项，质疑函、质疑答复等作为附件材料提供。

5. 投诉书的投诉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6. 投诉书的投诉请求应与投诉事项相关。

7. 投诉人为自然人的，投诉书应当由本人签字；投诉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投诉书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融资政策告知函

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告知函

各供应商：

欢迎贵公司参与河南省政府采购活动！

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是河南省财政厅支持中小微企业发展，针对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融资难、融资贵问题推出的一项融资政策。贵公司若成为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的中标成交供应商，可持政府采购合同向金融机构申请贷款，无需抵押、担保，融资机构将根据《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实施方案》（豫财购〔2017〕10号），按照双方自愿的原则提供便捷、优惠的贷款服务。

贷款渠道和提供贷款的金融机构，可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平台”查询联系。

第三章 评审办法

评审办法前附表

一、初步评审评审标准

1.1 资格性评审：

磋商小组依据法律法规和磋商文件的规定，对供应商响应文件中的资格证明等进行审查，以确定供应商是否具备响应资格。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资格审查	资格要求	符合“第二章 竞争性磋商须知”前附表中第9项的全部要求。

1.2 符合性检查

磋商小组依据磋商文件规定，对响应文件的内容是否完整、文件签署是否正确、响应文件是否符合磋商文件的要求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磋商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符合性检查资料表如下：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符合性评审标准	供应商名称	与营业执照一致
	签字盖章	符合响应文件格式要求
	响应文件格式	符合响应文件格式的要求
	报价唯一	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且报价符合采购文件要求
	质量要求	符合本磋商文件“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的规定
	供货期	符合本磋商文件“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的规定
	响应有效期	符合本磋商文件“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的规定
	响应文件的其他响应	未违反法律、法规和磋商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的

以上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的内容只要有一条不满足，则响应性文件无效，将不进入竞争性磋商程序。

二、详细评审标准

评标项目	评标分值	评标方法描述
------	------	--------

报价部分（30分）		<p>满足磋商文件要求且最后报价最低的供应商的价格为磋商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30分。其他供应商的报价分按照下列公式计算：$\text{磋商报价得分} = (\text{磋商基准价} / \text{最后磋商报价}) \times 30$</p> <p>注：（1）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小型或微型企业应当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见投标文件内容及格式要求）。</p> <p>（2）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小型、微型企业同等政策待遇。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p> <p>（3）本项目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根据财政部发布《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政策问答》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不再执行价格评审优惠的扶持政策。</p>
技术部分（55分）	产品技术指标（40分）	<p>1、完全符合招标文件所有技术参数及要求的得40分。</p> <p>2、有一项加“▲”号的产品技术参数未按要求提供第三方检测报告或相应证明文件的每缺少一项材料扣2分，有一项不加“▲”号的技术参数及功能要求低于招标文件要求的扣1分；（扣完为止）</p> <p>负偏离不作为废标处理。</p> <p>注：对于智慧消防部分涉及的产品，采购人保留标后通过测试验证技术参数的权利，若有弄虚作假骗取中标的，采购人将按相关法律规定，追究其责任；</p>
	项目实施方案（5分）	<p>根据供应商提供的实施方案进行综合评价，主要对供应商提供的项目实施组织、实施周期进度、质量保障措施等方面的合理性、科学性进行综合评价。</p> <p>①内容详细全面。针对性及合理性好得5分；</p> <p>②内容一般、针对性及合理性一般得3分；</p> <p>③内容不够详细全面、针对性及合理性较差得1分；</p> <p>内容不够详细全面、针对性及合理性较差的或不提供的不得分。</p>
	培训方案（5分）	<p>提供详细的人员培训方案，根据培训方案、培训计划、培训内容、安排合理的程度进行综合评分。</p> <p>①描述详尽合理，具有较强的可操作性，得5分；</p> <p>②方案相对合理，描述一般，具有基本可操作性，得3分；</p> <p>③方案一般，描述不详细，可操作性差的得1分。</p> <p>未提供的不得分。</p>
	售后服务及承诺（5分）	<p>投标人提供的售后服务方案（包括但不限于投标人的售后服务呼叫电话和响应时间、现场服务支持能力、应急处理方案、质量保证期限，质量保证期内、外服务内容、标准及承诺）。</p> <p>1. 内容详细全面、针对性及合理性好得5分；</p>

		<p>2. 内容较详细全面、针对性及合理性较好得3分；</p> <p>3. 内容一般、针对性及合理性一般得1分；</p> <p>4. 内容不够详细全面、针对性及合理性较差的或不提供的不得分。</p>
商务部分(15)	企业实力 (14分)	<p>1. 投标人提供的平台供应厂商每获得1项实用新型专利得2分；提供证书复印件加盖厂商公章，不提供不得分；本项最多得6分。</p> <p>2. 投标人提供的平台供应厂商每获得1项智慧消防计算机软件著作权得2分，本项最多得4分，提供证书复印件加盖厂商公章，不提供不得分。</p> <p>3. 投标人或所投产品制造商具有“质量管理体系认证”的得1分，提供证书扫描件，不提供不得分。</p> <p>4. 投标人或所投产品制造商具有“信息系统安全等级保护”的得1分，提供证书扫描件，不提供不得分。</p> <p>5. 投标人所提供的主要产品需由保险公司承保产品责任险且保额不低于3000万，提供保单复印件并加盖投保厂家公章者得2分；保额低于3000万者得1分，不提供者不得分。本项最多得2分。</p>
	节能环保政策 (1分)	<p>节能产品：所投货物（除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外）有《中国节能产品认证证书》的加0.5分。</p> <p>环境标志产品：所投货物有《中国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有效期内）的加0.5分。</p> <p>注：须提供供应商或所投产品制造商相关证明材料扫描件。</p>
<p>投标文件所附证明材料均为原件扫描件或照片，尺寸和清晰度应该能够在电脑上被阅读、识别和判断；若投标人未按要求提供证明材料或提供不清晰的彩色扫描件（或照片）的，磋商小组有权认定其投标文件未对招标文件有关要求进行了响应，涉及资格审查性或符合性审查的将不予通过。</p>		

评审办法正文

1. 评审方法

本次磋商采用综合评分法。磋商小组对满足磋商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响应文件，按照本章第二项规定的评分标准进行打分，并按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前三名成交候选人，但报价低于其成本的除外。综合评分相等时，评审得分相同的，以报价最低的确定成交人；若最低报价相同时，以商务部分得分排名高的顺序确定成交候选人。

2. 评审标准

2.1 初步评审标准

2.1.1 资格评审标准：见评审办法前附表。

2.1.2符合评审标准：见评审办法前附表。

2.2分值构成与评分标准

2.2.1分值构成

- (1) 磋商报价：见评审办法前附表；
- (2) 技术标：见评审办法前附表；
- (3) 商务部分：见评审办法前附表；

2.2.2评分标准

- (1) 磋商报价评分标准：见评审办法前附表；
- (2) 技术标评分标准：见评审办法前附表；
- (3) 综合标评分标准：见评审办法前附表；

3. 评标程序

3.1初步评审

3.1.1磋商小组依据本章第一项规定的标准对响应文件进行初步评审。有一项不符合评审标准的，作无效标处理。资格性评审中要求提供的证件和证明材料投标文件中附扫描件。

3.1.2供应商有以下情形之一的，其响应作无效响应文件处理：

- (1) 供应商在资格性评审和符合性评审中有任何一项未通过评审的；
- (2) 响应文件中工期、质量要求等实质性内容不符合项目内容或要求的；
- (3) 其他不实质响应本项目磋商文件要求或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其他条件；

3.1.3供应商报价有算术错误的，磋商小组按以下原则对报价进行修正，修正的价格经供应商书面确认后具有约束力。供应商不接受修正价格的，其响应文件作无效响应文件处理。响应文件中的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2详细评审

3.2.1磋商小组按本章第二项规定的量化因素和分值进行打分，并计算出综合评估得分。

- (1) 按本章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磋商报价计算出得分 A；
- (2) 按本章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技术标计算出得分 B；
- (3) 按本章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综合标计算出得分 C；

注：有效供应商的最终得分为所有评委所打分值的算术平均值，计分过程中按四舍五入的法则，最终结果取至小数点后 2 位。

3.2.2 供应商得分=A+B+C。

3.2.3 磋商小组在评审过程中如发现供应商的报价低于企业成本，将要求供应商作出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以证明该报价可以按照规定的技术要求完成。供应商不能提供相关证明材料说明该报价的合理性，磋商小组将认定该供应商以低于成本价恶意竞争，其响应文件将被否决。

3.3 响应文件的澄清和补正

3.3.1 在评审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书面形式要求供应商对所提交响应文件中不明确的内容进行书面澄清或说明，或者对细微偏差进行补正。磋商小组不接受供应商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3.3.2 澄清、说明和补正不得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算术性错误修正的除外）。供应商的书面澄清、说明和补正属于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3.3.3 磋商小组对供应商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供应商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直至满足磋商小组的要求。

3.4 评审结果

3.4.1 除第二章“供应商须知”前附表授权直接确定成交人外，磋商小组按照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推荐 3 名成交候选人，评审得分相同的，以最后一轮报价最低的确定成交人；若最后一轮最低报价相同时，以综合标得分排名高的顺序确定成交候选人。

3.4.2 磋商小组完成评审后，应当向采购人提交书面评审报告。

3.5 确定成交供应商

采购人从评审报告提出的成交候选供应商中，按照排序由高到低的原则确定成交供应商，成交供应商确定后，在省级以上财政部门指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公告成交结果，同时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

3.6 签订合同

采购人、成交供应商在《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1日内，根据磋商文件确定的事项和成交供应商响应性文件，参考本磋商文件第五章的《合同》文本签订合同。双方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磋商文件和成交供应商响应性文件作实质性修改。逾期未签订合同，按照有关法律规定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采购人逾期不与成交供应商签订合同的，按政府采购的有关规定处理。

第四章 采购项目要求

一、采购内容

鹤壁市鹤山区民政局养老机构消防安全标准化智慧管理建设(磋商文件及采购清单所示的全部内容)。

二、采购清单

1.1智慧消防部分

序号	名称	参数	数量	单位
1	消防物联网传输模块	<p>(1) 工作电压: DC24V;</p> <p>(2) 功率: $\leq 7.0W$;</p> <p>(3) 具有 RS232 和 RS485 两种通讯接口, 以及2 路信号量输入接口;</p> <p>(4) 通讯方式: GSM/WCDMA/TD-LTE/以太网;</p> <p>(5) 支持WEB配置模块参数;</p> <p>(6) 支持数据断网续传功能;</p> <p>(7) 支持本地WEB升级和远程升级;</p> <p>(8) 支持手动添加各种火灾报警控制器通讯协议;</p> <p>(9) 支持联网、通讯、电源指示灯状态提示可直观方便的反映设备当前工作状态;</p> <p>(10) 产品配置过程中, 可通过系统配置页面实时查看设备信号强度;</p> <p>(11) 安装方式: 壁挂/粘贴;</p> <p>(12) 使用环境: 工作温度$-10^{\circ}C \sim 50^{\circ}C$, 相对湿度$\leq 93\%RH$, 不凝露;</p> <p>(13) 设备体积小, 易携带, 方便现场施工安装及调试;</p> <p>(14) 支持至少50家不同厂家不同型号的报警主机接入平台。</p>	2	台
2	无线远程压力采集终端	<p>(1) 供电方式: 锂亚电池供电, 电池容量19Ah;</p> <p>(2) 工作电流: 低功耗电流$< 45\mu A$, 发送平均电流60mA;</p> <p>(3) 支持NB-IoT无线通讯;</p> <p>(4) 采样精度: 16bit</p>	4	台

		<p>(5) 连接接口：M20*1.5MM；</p> <p>(6) 支持2倍过载压力的量程；</p> <p>(7) 精度等级：0.5等级；</p> <p>(8) 测量范围：0~2.5MPa；</p> <p>(9) 支持压力上限、下限、动态变化阈值设置；</p> <p>(10) 支持采样时间间隔、发送时间间隔设置；</p> <p>(11) 支持本地蓝牙和远程设置设备参数；</p> <p>(12) 内置工业时钟，自动校时；</p> <p>(13) 工作模式：定时主动发送，发送周期可设置；</p> <p>(14) 支持设备的电量、信号强度、管网的压力信息、告警信息上传至云平台；</p> <p>(15) 专用断码显示屏（7位断码动态显示），可实时查看设备工作状态；</p> <p>(16) 支持非接触式面板交互，具有开关机、唤醒、手动零基准点校正功能；</p> <p>(17) 工作环境：温度：-20℃~70℃，湿度：<93%RH；</p> <p>(18) 传感器采用扩散硅芯体，接口采用304不锈钢材质，表壳采用铸铝材质；</p> <p>(19) 防护等级：探头IP68，仪表IP65；</p> <p>(20) 支持非接触式面板交互，具有开关机、唤醒、手动零基准点校正功能。</p>		
3	无线远程液位采集终端	<p>(1) 供电方式：锂亚电池供电，电池容量19Ah；</p> <p>(2) 工作电流：低功耗电流<45uA，发送平均电流60mA；</p> <p>(3) 支持NB-IoT无线通讯；</p> <p>(4) 采样精度：16bit</p> <p>(5) 连接接口：M20*1.5MM；</p> <p>(6) 支持2倍过载压力的量程；</p> <p>(7) 精度等级：0.5等级；</p> <p>(8) 测量范围：0~5M；</p> <p>(9) 支持液位上限、下限、动态变化阈值设置；</p> <p>(10) 支持采样时间间隔、发送时间间隔设置；</p>	4	台

		<p>(11) 支持本地蓝牙和远程设置设备参数；</p> <p>(12) 内置工业时钟，自动校时；</p> <p>(13) 工作模式：定时主动发送，发送周期可设置；</p> <p>(14) 支持设备的电量、信号强度、液位数据信息、告警信息上传至云平台；</p> <p>(15) 专用断码显示屏（7位断码动态显示），可实时查看设备工作状态；</p> <p>(16) 支持非接触式面板交互，具有开关机、唤醒、手动零基准点校正功能；</p> <p>(17) 工作环境：温度：-20℃~70℃，湿度：<93%RH；</p> <p>(18) 传感器采用扩散硅芯体，接口采用304不锈钢材质，表壳采用铸铝材质；</p> <p>(19) 防护等级：探头IP68，仪表IP65；</p> <p>(20) 支持非接触式面板交互，具有开关机、唤醒、手动零基准点校正功能。</p>		
4	组合式电气火灾监控探测	<p>一、组合式电气火灾监控探测器技术要求：</p> <p>▲（1）设备采用一体化结构设计，同时具备监测剩余电流（漏电）、电流、温度、电压、故障电弧、功率多种功能：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p> <p>（2）剩余电流监测范围：20mA~1000mA，报警范围：30mA~1000mA，调节精度：1mA，。</p> <p>（3）温度监测范围：0℃~140℃，报警范围：45℃~140℃，调节精度：1℃。</p> <p>（4）过线电流检测范围：1A~1000A，报警范围：1A~1000A。；</p> <p>（5）三相有零电压检测范围：AC20V~400V，报警范围：AC100V~350V。</p> <p>（6）工作电压：AC220V/50HZ。</p> <p>（7）通信要求：NB-IoT、RS485。</p> <p>（8）功耗：≤2W。</p> <p>▲（9）当设备联网后，可发出声音和发光指示；提供</p>	10	套

	<p>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p> <p>(10) 应支持参数设定及修改功能，修改时必须设置权限密码。</p> <p>▲ (11) 支持网络信号强度、信噪比、信号覆盖等级值上传平台判定设备当前网络状况；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p> <p>(12) 应支持显示面板，提供中文显示，能够在现场实时显示当前所查看通道、当前通道所监控到的数值显示、通道当前监控状态。</p> <p>▲ (13) 剩余电流监测通道支持正常、断路、短路、报警状态显示；电流监测通道支持正常、短路、断路、过流状态显示；电压监测通道支持正常、缺相、过压、欠压状态显示；功率监测通道支持正常和过载状态显示；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p> <p>(14) 支持探测器自检功能，可以检测探测器的液晶屏、指示灯及蜂鸣器的工作状态。</p> <p>(15) 使用环境：工作温度-10℃~+50℃；相对湿度≤93%RH（不凝露）。</p> <p>▲ (16) 所投组合式电气火灾监控探测器需满足GB14287.2-2014、GB14287.3-2014 标准，具备国家消防电子产品质量监督检验中心出具的检验报告，提供检验报告复印件。</p> <p>▲ (17) 具备LCD 中文显示屏，能消音、自检，具有运行、通讯、报警、故障、消音指示灯，提供产品实物照片为依据并在对应位置进行标注。</p> <p>(18) 具有故障、报警检测功能，发生故障或报警时，相应指示灯点亮，蜂鸣器发出报警声音。</p> <p>▲ (19) 在设备持续报警时，可通过手机APP、平台软件对设备进行消音处置；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p> <p>(20) 安装方式为标准导轨式安装。</p>	
--	--	--

		<p>▲（21）组合式电气火灾监控探测器应具有由《应急管理部消防产品合格评定中心》出具的消防产品认证证书，提供证书复印件。</p> <p>▲（22）为保证用户使用的安全，投标人所提供的组合式电气火灾监控探测器应具备专业检测机构出具的安规检验报告；提供检验报告复印件。</p> <p>二、剩余电流互感器技术要求：</p> <p>（1）检测范围：0mA-1000mA。</p> <p>（2）一次绕组额定电流：0.8mA，二次绕组额定电流：0.5mA。</p> <p>（3）精度等级：1级。</p> <p>（4）互感器类型：开口式。；</p> <p>（5）外壳材质：阻燃ABS 材料。</p> <p>（6）工作温度：-10℃-45℃。</p> <p>三、温度传感器技术要求：</p> <p>温度测量范围：0~140℃。</p> <p>测量精度：1℃。；</p> <p>线长1m。</p> <p>在传感器导体与外壳间施加1500VAC, 2S无闪络，无击穿</p> <p>四、故障电弧探测器技术要求：</p> <p>（1）额定工作电压：220V AC</p> <p>（2）电流等级：16A、32A、63A</p> <p>（3）报警方式：声光报警</p> <p>（4）输出触点：一组常开触点</p> <p>（5）通讯方式：RS485</p> <p>（6）环境温度：-10℃~+40℃</p> <p>（7）相对湿度：<90%RH</p> <p>（8）安装方式：35mm 导轨安装</p> <p>（9）外壳防护等级：IP30</p>		
5	独立式光电感烟火灾探	<p>（1）终端产品采用锂电池供电，工作电压：DC3.0V。</p> <p>（2）监视电流：<40uA，报警电流：<140mA；</p>	150	台

测报警器		<p>(3) 采用NB-IoT无线网络，信号覆盖广，穿透力强；</p> <p>(4) 报警方式：声、光报警，报警时指示灯红色闪烁；</p> <p>(5) 需支持本地报警，报警音量$\geq 80\text{db}$，并触发报警信息，将报警信息上报到远端监控平台，方便监控人员及时知情并处理；</p> <p>(6) 探测器应具备免调试工具的辅助声音提醒功能，通过设备蜂鸣器提示声音的方式，来判定1. 上电，2. 欠电，3、火灾报警，指导现场人员判断设备是否安装成功，是否运行正常；</p> <p>(7) 报警器状态指示：监视状态：红灯间断闪烁；报警状态：红灯快速闪亮；蜂鸣器发出报警声；故障状态：红灯间断闪烁，蜂鸣器短暂发声；</p> <p>▲ (8) 具备内置温度传感器，可以采集现场环境温度，对火警起到辅助确认功能；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p> <p>(9) 支持报警信号通过电话、短信、APP等形式通知到各级联系人（至少4个），报警时间≤ 10秒；</p> <p>(10) 报警信息应支持移动端（手机或平板电脑等）告警推送；</p> <p>(11) 具备迷宫信号自动补偿功能；</p> <p>▲ (12) 具备电子防拆，当探测器底座与主体分离时，可通过手机APP、短信、电话、平台端接收到脱离底座故障信息；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p> <p>▲ (13) 具有电池欠电提醒功能，当设备电池电量不足时，能够通过手机APP、平台接收提醒信息，及时提醒用户更换电池；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p> <p>(14) 具备手动自检声、光报警功能；</p> <p>▲ (15) 具备联网状态LED灯状态指示和声音提醒功能；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p> <p>(16) 具备本地手动按键消音功能；</p> <p>▲ (17) 在设备持续报警时，可通过手机APP、平台软</p>		
------	--	---	--	--

	<p>件对设备进行消音处置；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p> <p>▲（18）烟感设备重复性试验比值≤ 1.08、方位试验比值≤ 1.1、一致性试验比值≤ 1.31；提供国家消防电子产品质量监督检验中心出具的检验报告复印件。</p> <p>▲（19）具备离散入网及数据上报功能；提供相关证明材料。</p> <p>▲（20）具备防虫、防潮、防腐蚀、防盐雾功能；提供相关设计说明文件复印件或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p> <p>▲（21）具备电流过载保护的能力；提供相关证明材料。</p> <p>▲（22）具备故障检测提醒功能，可检测蜂鸣器故障、传感器故障，并可通过平台端、手机APP 端接收故障提醒信息，降低人员排查成本；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p> <p>▲（23）具有自动复位功能，当烟雾浓度低于探测器设定的烟雾浓度报警阈值时，探测器可恢复正常监视状态，并将复位信息上传至平台；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p> <p>▲（24）具有丰富的信息上报功能，支持网络信号强度、信噪比、信号覆盖等级值上传平台判定设备当前网络状况；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p> <p>▲（25）为了提高探测器设备的抗静电能力水平，保证设备的安全使用。探测器应通过静电放电抗扰度测试并合格；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p> <p>▲（26）所提供的烟感设备具备工信部出具的进网许可证；提供证书复印件。</p> <p>▲（27）满足GB 20517-2006标准及对应型号的中国国家强制性产品认证证书（CCC）；提供证书的复印件。</p> <p>（28）本次招标不接受分体式设备参与，应满足一体式送检产品（包括电池、模组、迷宫等器件），目的保障产品</p>		
--	---	--	--

		的稳定性和一致性。		
6	可燃气体探测器	<p>(1) 工作电压：AC220V 50Hz；</p> <p>(2) 功耗：正常监视状态≤1.5W 报警状态≤2.5W；</p> <p>(3) 输出方式：一组 DC 12V 有源脉冲输出（电磁阀），一组无源开关输出（触点容量220V 1A）；</p> <p>(4) 无线网络：NB-IOT 网络；</p> <p>(5) 发射功率：23dBm±2dB ；</p> <p>(6) 适用气体：甲烷；</p> <p>(7) 报警设定值：7%LEL；</p> <p>(8) 当设备联网后，可发出声音和发光指示。</p> <p>(9) 状态指示：预热状态：绿灯常亮，蜂鸣器不响；监视状态：绿灯闪亮，蜂鸣器不响；故障状态：黄灯闪亮，蜂鸣器慢速间断发声；火警状态：红灯闪亮，蜂鸣器快速间断发声。</p> <p>(10) 设备持续报警时，可通过手机APP、平台软件对设备进行消音处置。</p> <p>(11) 所提供的燃气探测设备搭载功能丰富的B/S架构监管平台和手机APP监管终端，可通过多种方式对燃气进行监管。</p> <p>(12) 所提供的燃气探测设备应具备联动控制功能。当场所内发生燃气报警时，设备可自动驱动电动阀，对燃气管道的阀门进行控制，及时切断燃气泄露。</p> <p>▲（13）支持网络信号强度、信噪比、信号覆盖等级值上传平台判定设备当前网络状况。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p> <p>▲（14）可燃气体探测器需提供由《国家消防电子产品质量监督检验中心》出具的检测报告，提供检验报告复印件。</p> <p>▲（15）可燃气体探测器应具有由《应急管理部消防产品合格评定中心》出具的消防产品认证证书，提供证书复印件。</p>	4	台
7	巡检手持终端	1. 处理器：满足四核1.8GHZ	2	个

	端	<p>2. 操作系统：适应安卓Android11.0以上</p> <p>3. 触摸屏和显示屏：满足5.5寸电容式多点触摸，IPSHD+1440*720像素显示屏</p> <p>4. 支持联通移动4G网络：支持GSM：3GWCMAZ；4GFDD LTE:B1/B3/B7/B8/B20；</p> <p>5. 满足双摄像头：满足前置500万像素摄像头，后置1300万+200万像素高清双摄像头：</p> <p>6. 内存和存储：满足4GB运行内存+32GB存储ROM；</p> <p>7. 无线网络：支持WIFI:802.11a/b/g/n/ac2.4G+5Ghz双频wIFI和蓝牙5.0，</p> <p>8. 定位和导航：支持GPS+格拉纳斯；</p> <p>9. 内置锂电：满足4.35V/4000mAh大锂电池，</p> <p>10. 三防等级：满足IP68防水防尘，符合跌落标准：MIL-STD-810G</p> <p>11. 传感器：支持距离感应，重力感应，指南针传感器、光线传感器等；</p> <p>12. NFC：支持内置NFC模块和天线，读取频率为13.56MHZ</p>		
8	NFC巡检标签	<p>(1) 材料PVC加环氧树脂；</p> <p>(2) 工作环境：温度-20—50℃；</p> <p>(3) 读写距离：1cm-10cm；</p> <p>(4) 可擦写次数：10万次；</p> <p>(5) 频率：13.56MHz；</p> <p>(6) 内存：≥144bits；</p> <p>(7) 标准：ISO14443；</p> <p>(8) 支持NFC和二维码扫描巡检方式。</p>	2	套
9	智慧消防综合管理平台	<p>(一) 功能要求：</p> <p>(1) 平台应具有兼容性，支持智慧烟感、电气火灾设备、智慧消防水监控设备、智慧燃气报警设备、NFC巡检标签、视频监控等智能消防设备的连接和监控。</p> <p>(2) 平台应支持多个视频关联功能，当监控场所内消防设备触发报警信息，可通过关联的视频监控设备实现远程</p>	1	套

	<p>视频联动确认火警真实情况。</p> <p>(3) 平台应支持消防资源一张图展示，当某个场所发生报警时，在地图的同一页面可展示报警点周围的微型消防站、消防水源、医院等资源信息，支持自定义资源信息搜索范围，并可在地图上自动规划导航路径，快速到达火灾现场。</p> <p>(4) 平台应支持报警信息分类查看功能，可根据报警设备类型不同查看某一类型报警设备警情信息。</p> <p>(5) 平台应具有统一的登录界面，支持权限分级设置功能，可根据用户、角色权限不同分配不同功能权限，展示不同界面。</p> <p>(6) 平台应具有火警信息的处置功能，可通过平台对报警设备警情复核，手动录入现场警情详细信息，确认火警真实情况。</p> <p>▲ (7) 平台具有显示报警点位图的功能，支持楼层平面图和安全通道疏散图的导入，可在楼层平面图布设设备点位，当监控场所内的设备发生报警时，可通过投屏界面查看报警点位图，布设设备点位自动变成红色，同时可选择导入安全通道疏散图，当发生火警时，楼层平面图自动切换为疏散图，相关人员可通过查看安全通道疏散图，采取有效的疏散措施；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p> <p>(8) 平台应能够显示所有设备的在线、离线状态信息、信号强度情况，信号强度支持图标和具体信号强度值两种显示方式。</p> <p>(9) 平台可以查看用户上传的监控场所隐患信息，包括：现场照片、音频和视频等信息。</p> <p>(10) 平台应能够查看设备运行记录，协助用户清晰了解监管场所的设备运行状况，及时采取隐患排查措施。</p> <p>(11) 平台应能够查看报警信息推送情况，协助管理人员确认报警信息推送结果、推送人以及推送时间。</p> <p>▲ (12) 平台应具备报警事件智能弹窗功能，支持以不同颜色显示不同报警类型（如：火警、故障、事件），同时</p>	
--	--	--

	<p>平台伴有声音报警、窗口闪烁提示。通过智能报警弹窗能查看报警事件详情信息，可调出报警单位联系人信息、联网单位信息、报警单位地图定位、现场视频监控信息等；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p> <p>（13）平台应具有大数据统计分析预测功能，能够根据火警情况、火警处置情况、设备故障情况、隐患信息等生成相应的柱状图或饼状图或曲线趋势图统计分析报表，并能够根据平台运行情况按照月度生成体检报告，体检报告支持导出功能，协助管理人员综合分析监管场所消防安全状况。</p> <p>▲（14）平台应具有隐患管理功能，支持监督上报、巡查上报、社会上报等多途径隐患上报方式，支持图片、视频、语音、文字等方式的隐患信息上报，根据隐患严重程度可定义隐患级别，为管理人员监管隐患整改进度和审核整改结果提供有效的手段；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p> <p>（15）平台应具有隐患曝光台，一张图展示监管场所最新的10条隐患信息、隐患上报方式统计信息、隐患处置统计信息、隐患级别统计信息、区域隐患统计信息等，协助管理人员综合掌握监管场所存在的隐患严重程度。</p> <p>（16）平台应具有智慧消防可视化系统、智慧消防警情监管系统、运营信息管理系统，支持不同角色权限人员查阅不同的数据，管理人员可通过智慧消防可视化系统综合直观的查看监管场所消防设备的警情信息、视频信息、巡查及隐患信息等，同时针对建筑物的状态支持在地图上进行红色、黄色及绿色区分显示。</p> <p>▲（17）平台应具有多点联动功能，当同一个场所下的2个点位及以上设备分别先后探测到火警，场所一级联系人将立即接收到报警信息，同时平台自动确认为真实火警，并以电话、短信方式通知场所二级联系人。用户可根据报警设备或报警信息查看相应的电话/短信推送情况；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p>		
--	---	--	--

		<p>▲（18）平台应具备物理信息采集功能，具有生产日期、投运日期、使用年限、安装图片、视频、语音信息采集和生产厂商、安装人员、安装位置的编辑功能以及消息通知类型设置和报警状态推送设置功能；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p> <p>（19）平台应具有单位信息管理功能，单位通过平台进行单位信息录入，上传单位LOGO、填写单位名称、单位类别、单位行业性质、所属国家、行政区域、单位地址、负责人、负责人电话、值班室联系电话、以及组合机构代码、消防安全责任人姓名、电话、身份证号、消防监管人姓名、电话、身份证号、法人姓名、身份证号、监管登记、上级单位名称、专职消防安全管理人姓名、电话、维保单位、施工单位、单位监管类型等。</p> <p>（20）平台应具有设备巡查可视化管理，巡查任务灵活配置、巡查任务下发、巡查可视化、隐患上报、巡查信息APP推送功能。巡查人员在执行巡查任务的过程中，如发现设备异常项，可通过拍照、文字描述、语音、视频的方式将故障情况上报平台。解决了巡检人员“不会查”、“不愿查”的问题。让巡查明确到人，精确到事，实现巡查可视化，方便巡查监督。</p> <p>▲（21）平台具有数据展示窗口，可查看辖区范围内的报警总数、故障总数、设备总数、场所总数；可查看辖区内联网设备的在线/离线数量统计数据；可滚动查看辖区内最新的10条告警信息，并可单独查看一个报警明细（详细信息应包括：警情描述，报警时间，报警点位和报警设备所属人和联系方式）；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p> <p>（22）平台应支持设备自动注册、手动添加、批量导入等多种添加方式，用户可以根据需要自主选择设备添加方式。</p> <p>▲（23）提供的平台软件须取得国家版权局颁布的《计</p>		
--	--	---	--	--

		<p>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提供证书复印件。</p> <p>▲（24）提供的平台软件应具有公安部颁布的《信息系统安全等级保护（等保三级及以上）认证》，提供证书复印件。</p> <p>（二）性能要求：</p> <p>（1）平台架构应采用B/S模式设计，用户可以随时随地通过浏览器登录并访问平台进行业务处理，无需单独安装客户端。</p> <p>（2）平台应保证较强的兼容性，可提供标准第三方系统/设备集成接口，可快速与第三方系统/设备完成平台对接。</p> <p>（3）采集的信息记录需要备份，其保存周期不小于10年，录音及视频文件的保存周期不小于6个月。</p> <p>（4）平台响应时间要求：报警时间应小于10秒。</p> <p>（5）平台应采用微服务、弹性扩容架构体系，支持高并发、高可用特性，系统并发用户数不少于10万个，并支持横向扩容。</p> <p>（6）平台应具有完整的安全性，支持“用户名+密码+动态验证码”登录。</p> <p>（三）平台需接入鹤壁市智慧消防管理平台（提供承诺书，未提供按无效标处理）；</p>		
10	智慧消防业主用户平台	<p>（一）功能要求：</p> <p>（1）业主平台应具有兼容性，支持智慧烟感、电气火灾设备、智慧消防水监控设备、智慧燃气报警设备、NFC巡检标签、视频监控等智能消防设备的连接和监控。</p> <p>（2）业主平台应支持多个视频关联功能，当监控场所内消防设备触发报警信息，可通过关联的视频监控设备实现远程视频联动确认火警真实情况。</p> <p>（3）业主平台应支持消防资源一张图展示，当某个场所发生报警时，在地图的同一页面可展示报警点周围的微型消防站、消防水源、医院等资源信息，支持自定义资源信息</p>	1	套

	<p>搜索范围，并可在地图上自动规划导航路径，快速到达火灾现场。</p> <p>(4) 业主平台应支持报警信息分类查看功能，可根据报警设备类型不同查看某一类型报警设备警情信息。</p> <p>(5) 业主平台应具有统一的登录界面，支持权限分级设置功能，可根据用户、角色权限不同分配不同功能权限，展示不同界面。</p> <p>(6) 业主平台应具有火警信息的处置功能，可通过平台对报警设备警情复核，手动录入现场警情详细信息，确认火警真实情况。</p> <p>▲ (7) 业主平台具有显示报警点位图的功能，支持楼层平面图和安全通道疏散图的导入，可在楼层平面图布设设备点位，当监控场所内的设备发生报警时，可通过投屏界面查看报警点位图，布设设备点位自动变成红色，同时可选择导入安全通道疏散图，当发生火警时，楼层平面图自动切换为疏散图，相关人员可通过查看安全通道疏散图，采取有效的疏散措施。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p> <p>(8) 业主平台应能够显示所有设备的在线、离线状态信息、信号强度情况，信号强度支持图标和具体信号强度值两种显示方式。</p> <p>(9) 业主平台可以查看用户上传的监控场所隐患信息，包括：现场照片、音频和视频等信息。</p> <p>(10) 业主平台应能够查看设备运行记录，协助用户清晰了解监管场所的设备运行状况，及时采取隐患排查措施。</p> <p>(11) 业主平台应能够查看报警信息推送情况，协助管理人员确认报警信息推送结果、推送人以及推送时间。</p> <p>▲ (12) 业主平台应具备报警事件智能弹窗功能，支持以不同颜色显示不同报警类型（如：火警、故障、事件），同时平台伴有声音报警、窗口闪烁提示。通过智能报警弹窗能查看报警事件详情信息，可调出报警单位联系人信息、联网单位信息、报警单位地图定位、现场视频监控信息等；提</p>		
--	--	--	--

	<p>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p> <p>(13) 业主平台应具有大数据统计分析与预测功能，能够根据火警情况、火警处置情况、设备故障情况、隐患信息等生成相应的柱状图或饼状图或曲线趋势图统计分析报表，并能够根据平台运行情况按照月度生成体检报告，体检报告支持导出功能，协助管理人员综合分析监管场所消防安全状况。</p> <p>▲(14) 业主平台应具有隐患管理功能，支持监督上报、巡查上报、社会上报等多途径隐患上报方式，支持图片、视频、语音、文字等方式的隐患信息上报，根据隐患严重程度可定义隐患级别，为管理人员监管隐患整改进度和审核整改结果提供有效的手段；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p> <p>(15) 业主平台应具有隐患曝光台，一张图展示监管场所最新的10条隐患信息、隐患上报方式统计信息、隐患处置统计信息、隐患级别统计信息、区域隐患统计信息等，协助管理人员综合掌握监管场所存在的隐患严重程度。</p> <p>(16) 业主平台应具有智慧消防可视化系统、智慧消防警情监管系统、运营信息管理系统，支持不同角色权限人员查阅不同的数据，管理人员可通过智慧消防可视化系统综合直观的查看监管场所消防设备的警情信息、视频信息、巡查及隐患信息等，同时针对建筑物的状态支持在地图上进行红色、黄色及绿色区分显示。</p> <p>▲(17) 业主平台应具有多点联动功能，当同一个场所下的2个点位及以上设备分别先后探测到火警，场所一级联系人将立即接收到报警信息，同时平台自动确认为真实火警，并以电话、短信方式通知场所二级联系人。用户可根据报警设备或报警信息查看相应的电话/短信推送情况；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p> <p>▲(18) 业主平台应具备物理信息采集功能，具有生产日期、投运日期、使用年限、安装图片、视频、语音信息采</p>		
--	---	--	--

		<p>集和生产厂商、安装人员、安装位置的编辑功能以及消息通知类型设置和报警状态推送设置功能；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p> <p>（19）业主平台应具有单位信息管理功能，单位通过平台进行单位信息录入，上传单位LOGO、填写单位名称、单位类别、单位行业性质、所属国家、行政区域、单位地址、负责人、负责人电话、值班室联系电话、以及组织机构代码、消防安全责任人姓名、电话、身份证号、消防监管人姓名、电话、身份证号、法人姓名、身份证号、监管登记、上级单位名称、专职消防安全管理人姓名、电话、维保单位、施工单位、单位监管类型等。</p> <p>（20）业主平台应具有设备巡查可视化管理，巡查任务灵活配置、巡查任务下发、巡查可视化、隐患上报、巡查信息APP推送功能。巡查人员在执行巡查任务的过程中，如发现有设备异常项，可通过拍照、文字描述、语音、视频的方式将故障情况上报平台。解决了巡检人员“不会查”、“不愿查”的问题。让巡查明确到人，精确到事，实现巡查可视化，方便巡查监督。</p> <p>▲（21）业主平台具有数据展示窗口，可查看辖区范围内的报警总数、故障总数、设备总数、场所总数；可查看辖区范围内联网设备的在线/离线数量统计数据；可滚动查看辖区范围内最新的10条告警信息，并可单独查看一个报警明细（详细信息应包括：警情描述，报警时间，报警点位和报警设备所属人和联系方式）；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p> <p>（22）业主平台应支持设备自动注册、手动添加、批量导入等多种添加方式，用户可以根据需要自主选择设备添加方式。</p> <p>▲（23）提供的业主平台软件须取得国家版权局颁布的《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提供证书复印件。</p> <p>▲（24）提供的业主平台软件应具有公安部颁布的《信</p>		
--	--	---	--	--

		<p>息系统安全等级保护（等保三级及以上）认证》，提供证书复印件。</p> <p>（二）性能要求：</p> <p>（1）业主平台架构应采用B/S模式设计，用户可以随时随地通过浏览器登录并访问平台进行业务处理，无需单独安装客户端。</p> <p>（2）业主平台应保证较强的兼容性，可提供标准第三方系统/设备集成接口，可快速与第三方系统/设备完成平台对接。</p> <p>（3）采集的信息记录需要备份，其保存周期不小于10年，录音及视频文件的保存周期不小于6个月。</p> <p>（4）平台响应时间要求：报警时间应小于10秒。</p> <p>（5）平台应采用微服务、弹性扩容架构体系，支持高并发、高可用特性，系统并发用户数不少于10万个，并支持横向扩容。</p> <p>（6）业主平台应具有完整的安全性，支持“用户名+密码+动态验证码”登录。</p> <p>（三）平台需接入鹤壁市智慧消防管理平台（提供承诺书，未提供按无效标处理）；</p>		
11	智慧消防业主手机APP	<p>▲（1）具有支持通过电话、短信、APP等形式接收报警信息，且通知联系人不少于5人；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p> <p>（2）安卓系统、鸿蒙系统、苹果系统均可下载和应用。</p> <p>▲（3）APP 客户端接收到报警信息后，可以对报警信息进行复核，复核时可支持现场图片、视频、音频信息上传功能，协助用户更直观的确认现场火灾情况；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p> <p>（4）用户可通过手机APP 实时查看消防设备的详细信息，如：火警、故障、在线、离线等状态、场所名称、安装位置，投运日期、设备及场所数量等信息；</p> <p>（5）用户可通过手机APP 查看报警、故障历史信息，</p>	2	套

	<p>并具有简单的统计分析功能。</p> <p>(6) APP客户端支持视频联动查看功能，当某个设备触发报警时，可通过关联的视频监控设备查看现场火灾情况。</p> <p>▲ (7) APP客户端支持隐患上报功能，可将监控场所的隐患信息通过文字描述、图片、视频、语音的方式上报至APP客户端、平台端，相关管理人员可通过APP客户端跟进上报隐患的整改进度并审核隐患整改结果；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p> <p>(8) 在警报处置过程中，为了更好的避免扰民，应具备手机APP告警远程消音的能力。</p> <p>(9) 用户可通过手机APP查看场所平面图，并在平面图设置设备报警点位。当场所设备触发报警信息，可通过场所平面图查看报警设备点位，协助用户精准确认报警位置；</p> <p>(10) 手机APP支持设备巡查点位添加，设备巡查任务执行，当发现设备出现异常情况，通过手机APP以文字描述、图片方式上报设备异常信息。</p> <p>▲ (11) 提供的手机APP软件须取得国家版权局颁布的《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提供证书复印件。</p>	
--	---	--

1.2 标识标牌部分

序号	名称	参数 (m)	数量	单位
1	车行指示牌	0.6*2	4	个
2	球面镜	0.8*3	2	个
3	户外宣传栏	2.8*3.2	3	个
4	楼号牌	1.6*2	2	个
5	门号牌	0.25*0.25	5	个
6	消防工作例会制度等制度牌	0.4*0.6	30	个
7	公示栏	2.4*1.2	2	个
8	人行通道地贴	0.1*1.2	80	个
9	巡检记录表、维修保养记录表及表栏	0.3*0.22	100	个
10	消防手册	0.13*0.184	150	本

11	档案盒	标准规格	25	个
12	消火栓设备点	0.4*0.12	40	个
13	灭火器放置点	0.4*0.12	50	个
14	消防手报提示牌	0.1*0.1	15	个
15	安全出口指示牌	0.4*0.16	180	个
16	禁止吸烟提示牌1	0.15*0.18	120	个
17	禁止大功率用电器	0.15*0.18	120	个
18	用电安全提示牌1	0.3*0.4	35	个
19	用电安全提示牌2	0.9*0.18	120	个
20	燃气安全提示牌1	0.3*0.4	4	个
21	燃气安全提示牌2	0.1*0.135	4	个
22	取水点	0.3*0.3	1	个
23	楼梯提示贴	0.1*1.2	100	个
24	安全标线	0.08	100	米
25	安全责任牌	0.3*0.12	40	个
26	禁止堆放	0.3*0.4	20	个
27	注意防火	0.15*0.18	20	个
28	易燃易爆提示牌	0.3*0.4	20	个

三、商务要求

- 1、供货期：签订合同后45日历天。
- 2、质量要求：合格；
- 3、验收标准：满足相关规范要求，符合采购人验收的有关要求。
- 4、服务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 5、付款方式：供货安装调试合格并按规定经验收满足相关规范要求，符合采购人验收的有关要求后支付合同总额97%，项目产品正常运行一年后支付合同总额3%。
- 6、质保期：一年。

4.3交付条件：_____。

5、合同标的应符合招标文件、乙方投标文件的规定或约定，具体如下：

（按照实际情况编制填写，可以是表格或文字描述）。

6、验收

6.1验收应按照招标文件、乙方投标文件的规定或约定进行，具体如下：

（按照实际情况编制填写，可以是表格或文字描述）。

6.2本项目是否邀请其他投标人参与验收：

不邀请。邀请，具体如下：（按照招标文件规定填写）。

7、合同款项的支付应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进行，具体如下：

（按照实际情况编制填写，可以是表格或文字描述，包括一次性支付或分期支付等）。

8、履约保证金

无。有，具体如下：（按照招标文件规定填写）。

9、合同有效期

（按照实际情况编制填写，可以是表格或文字描述）。

10、违约责任

（按照实际情况编制填写，可以是表格或文字描述）。

11、知识产权

11.1乙方提供的采购标的应符合国家知识产权法律、法规的规定且非假冒伪劣品；乙方还应保证甲方不受到第三方关于侵犯知识产权及专利权、商标权或工业设计权等知识产权

方面的指控，若任何第三方提出此方面指控均与甲方无关，乙方应与第三方交涉，并承担可能发生的一切法律责任、费用和后果；若甲方因此而遭致损失，则乙方应赔偿该损失。

11.2若乙方提供的采购标的不符合国家知识产权法律、法规的规定或被有关主管机关认定为假冒伪劣品，则乙方中标资格将被取消；甲方还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进行处理，具体如下：（按照实际情况编制填写）。

12、解决争议的方法

12.1甲、乙双方协商解决。

12.2若协商解决不成，则通过下列途径之一解决：

提交仲裁委员会仲裁，具体如下：（按照实际情况编制填写）。

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具体如下：（按照实际情况编制填写）。

13、不可抗力

13.1因不可抗力造成违约的，遭受不可抗力一方应及时向对方通报不能履行或不能完全履行的理由，并在随后取得有关主管机关证明后的15日内向另一方提供不可抗力发生及持续期间的充分证据。基于以上行为，允许遭受不可抗力一方延期履行、部分履行或不履行合同，并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于承担违约责任。

13.2本合同中的不可抗力指不能预见、不能避免、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包括但不限于：自然灾害如地震、台风、洪水、火灾及政府行为、法律规定或其适用的变化或其他任何无法预见、避免或控制的事件。

14、合同条款

（按照实际情况编制填写。招标文件已有规定的，双方均不得变更或调整；招标文件未作规定的，双方可通过友好协商进行约定）。

15、其他约定

15.1 合同文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5.2 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可另行补充。

15.3 合同生效：自签订之日起生效。

15.4 本合同一式（填写具体份数）份，经双方授权代表签字并盖章后生效。甲方、乙方各执（填写具体份数）份，送（填写需要备案的监管部门的全称）备案（填写具体份数）份，具有同等效力。

15.5 其他：无。（按照实际情况编制填写需要增加的内容）。

甲方：

乙方：

住所：

住所：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联系方法：

联系方法：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账号：

账号：

签订地点：_____

签订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

_____（项目名称）

响 应 文 件

采购编号：

供应商名称：_____（企业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_____（个人电子签章）

年 月 日

目 录

- 一、磋商响应函
- 二、开标一览表（首次报价）
- 三、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 四、中小企业证明材料
- 五、供应商无违法违规行为承诺书
- 六、合格供应商证明文件
- 七、服务方案
- 八、供应商认为有必要提供的资料

一、磋商响应函

致：_____（采购人）

我们收到了_____（项目名称）_____（采购编号）的竞争性磋商文件，经详细研究，我们决定参加该项目的响应活动。我们郑重声明以下诸点并负法律责任。

愿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中规定的条款和要求，提供完成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全部工作，报价为（大写）_____（小写：_____）。

如果我们的磋商响应文件被接受，我们将履行竞争性磋商文件中规定的各项要求。

我们同意按竞争性磋商文件中的规定，本磋商响应文件的有效期为提交磋商响应文件截止之日起 60 日历天。如果中标，有效期延长至合同终止日止。

我们愿提供竞争性磋商文件中要求的所有文件资料。

我们已经详细审核了全部竞争性磋商文件，如有需要澄清的问题，我们同意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时间向采购人提出。逾期不提，我公司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利。

我们承诺，与采购方聘请的为此项目提供咨询服务及任何附属机构均无关联，非采购方的附属机构。

供应商同意提供按照贵方可能要求的与其响应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最低价的响应或收到的任何响应。

我们承诺一旦中标，按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规定向采购代理机构交纳中标服务费。

我们愿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履行自己的全部责任。

供应商单位：_____（企业电子签章）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地 址：_____

电话（传真）：_____

日 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二、开标一览表（首次报价）

项目名称	
供应商名称	
磋商报价（元）	大写： 小写：
供货期	
质量要求	
质保期	
磋商有效期	60日历天
备注	<p>说明：</p> <p>1、本表磋商总价大小写不一致以大写金额为准，供应商将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后果。</p> <p>2、磋商总价应包含成本、税金等一切与之相关费用。</p>

供应商单位：_____（企业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_____（签字并盖章）

日 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三、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格式）

（法定代表人参加谈判会议的，出具此证明）

供应商名称：_____

单位性质：_____

地址：_____

成立时间：_____年____月____日

经营期限：_____

姓名：_____性别：_____年龄：_____职务：_____

系_____（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扫描件

供应商单位：_____（企业电子签章）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授权代表人参加谈判会议的, 出具此授权委托书)

本人_____ (姓名) 系_____ (供应商名称) 的法定代表人, 现委托_____ (姓名) 为我方授权代表。授权代表根据授权, 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补正、递交、撤回、修改_____ (项目名称) 响应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 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 本项目开始至结束。授权代表无转委托权。

附: 法定代表人及其授权代表身份证扫描件

供应 商 单 位 : _____ (企业电子签章)
法 定 代 表 人 : _____ (个人电子签章)
身 份 证 号 码 : _____
委 托 代 理 人 : _____ (签 字)
身 份 证 号 码 : _____
日 期 :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商务要求响应与偏差表

序号	磋商文件商务要	供应商响应具体内	偏差说明
1	供货期：签订合同后45日 历天		
2	质量要求：符合验收标准		
3	质保期：一年。		
4	付款方式：供货安装调试合格并按规定经验收满足相关规范要求，符合采购人验收的有关要求后支付合同总额97%，项目产品正常运行一年后支付合同总额3%。		

供应商保证：除本表列出的商务偏差外，供应商响应磋商文件的全部商务要求。

供应商（企业电子章）：

注：供应商可根据需要自行增减表格行数。

四、中小企业证明材料

中小微企业声明函（如是）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____（单位名称）的____（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____（标的名称），属于____（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____（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____（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____（标的名称），属于____（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____（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____（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企业电子章）：

日期：

注：若供应商不是小微企业，则此表不需要附于响应文件中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单位的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名称：_____（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或电子签章）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不提供

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附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
证明文件

供应商名称：_____（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或电子签章）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注： 非监狱企业的不提供 。

五、供应商承诺书

鹤壁市鹤山区民政局：

（一）我方(供应商名称)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 第二十二条第一款第(一)项、第(二)项、第(三)项、第(四)项、第(五)项规定条件，具体包括：

1. 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 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我方对上述承诺的真实性负责，在评审环节结束后，自愿接受采购单位(采购代理机构)的检查核验，配合提供相关证明材料，证明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规定的供应商基本资格条件。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特此承诺。

（二）信用承诺函（格式自拟）

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或单位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个人电子签章）：

年 月 日

六、合格供应商证明文件

基本情况表

供应商名称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电 话	
	传 真		网 址	
法定代表人	姓 名		电 话	
技术负责人	姓 名		电 话	
成立时间				
开户银行				
账 号				
经营范围				
备注				

本表后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或三证合一营业执照副本）及资格要求中需要附的其他证明等资料。

七、服务方案（供应商根据采购文件要求自行编制）

八、 供应商认为有必要提供的资料

供应商认为有必要提供的资料供应商自行提供（格式自拟）